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
场内简称	香港小盘
基金主代码	161124
交易代码	16112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1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741,368.18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参考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力争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日跟踪偏离度绝对值的平均值控制在0.35%以内，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权益类品种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指数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和适当的替代性策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主要投资香港证券市场，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英文名称：无	
	中文名称：无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文名称：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A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香港小盘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4	00626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930,171.47 份	6,811,196.71 份

注：自2018年8月13日起,本基金增设C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2018年8月14日。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A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82,899.62	187,969.58
2.本期利润	2,369,011.05	695,230.0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75	0.086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752,866.20	9,726,194.7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341	1.428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54%	0.94%	5.50%	0.98%	1.04%	-0.04%
过去六个月	13.98%	1.67%	14.47%	1.71%	-0.49%	-0.04%
过去一年	23.53%	1.48%	25.99%	1.50%	-2.46%	-0.02%
过去三年	23.13%	1.37%	12.52%	1.36%	10.61%	0.01%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3.41%	1.24%	26.59%	1.24%	16.82%	0.00%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49%	0.94%	5.50%	0.98%	0.99%	-0.04%
过去六个月	13.94%	1.67%	14.47%	1.71%	-0.53%	-0.04%
过去一年	23.35%	1.48%	25.99%	1.50%	-2.64%	-0.02%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92%	1.36%	15.45%	1.36%	9.47%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A

（2016 年 11 月 2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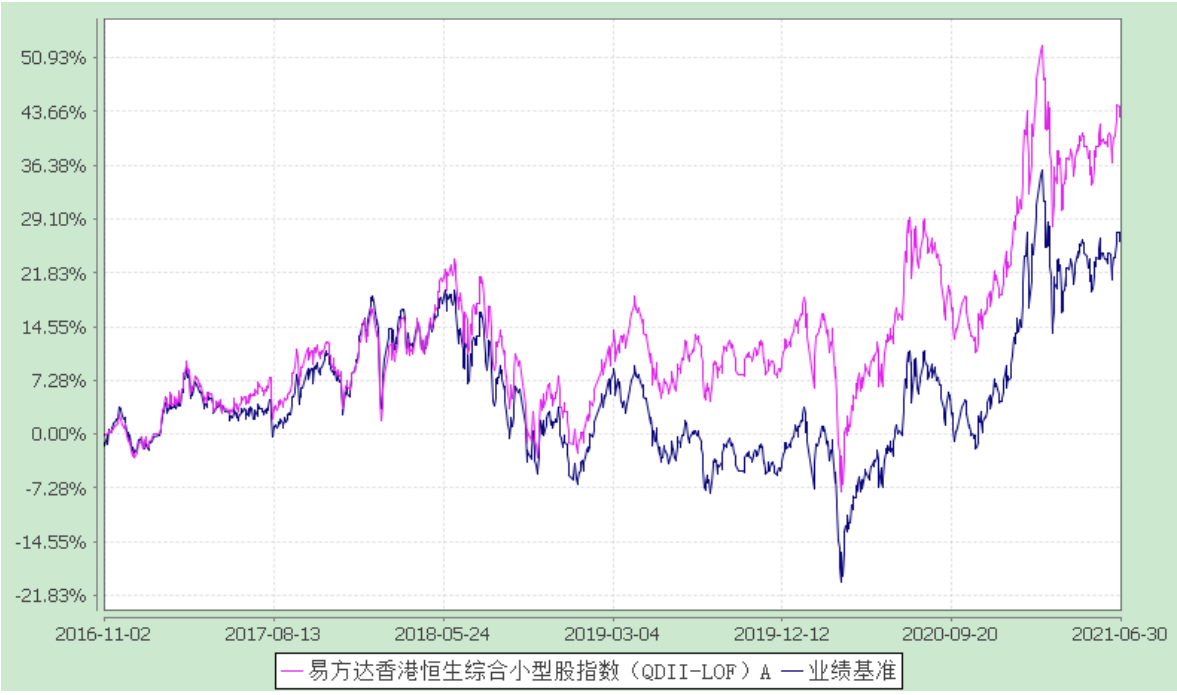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C

（2018 年 8 月 14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已经转换为以人民币计价。

2.自2018年8月13日起,本基金增设C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2018年8月14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3.41%,同期业绩

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6.59%。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4.9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4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树荣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银行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1 年 04 月 14 日）、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	2018-08-11	-	14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基金会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核算部基金核算专员、指数与量化投资部运作支持专员、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

	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小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原易方达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万得并购重组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金经理、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未聘请境外投资顾问。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努力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相应的投资权限

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同时依据境外市场的交易特点规范交易委托方式，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12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本基金跟踪的标的指数为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涵盖恒生综合指数成份股总市值的后 5%，成份股市值偏小，成分股基本面情况与股价走势同时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影响。2021 年二季度，国内经济运行稳中加固、稳中向好，市场流动性预期趋于平稳，投资者风险偏好上，科技类成长个股优于周期类个股。A 股及港股股票市场在经历了春节后的大幅调整后，二季度总体走势均呈现企稳回升态势，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跟随市场总体震荡向上。此外，由于二季度人民币相对港币升值幅度较大，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人民币计价涨幅低于港币计价涨幅。

易方达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基金属于被动跟踪指数的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认为不适合投资的成份股外，本基金跟随指数的成份股变化进行日常调整操作，控制基金组合与指数权重基本一致。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434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5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50%；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428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4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50%，年化跟踪误差 1.28%，各项指标均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自 2021 年 6 月 3 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均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2,492,633.78	90.13
	其中：普通股	42,313,531.80	89.75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179,101.98	0.3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55,216.96	7.54
8	其他资产	1,096,936.27	2.33
9	合计	47,144,787.01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42,492,633.78	93.43

合计	42,492,633.78	93.43

注：1.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2.ADR、GDR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1,025,227.11	2.25
材料	4,163,634.05	9.16
工业	6,071,016.78	13.35
非必需消费品	6,468,729.13	14.22
必需消费品	560,125.67	1.23
保健	9,111,816.37	20.04
金融	3,014,498.79	6.63
信息技术	4,063,810.13	8.94
电信服务	2,227,701.35	4.90
公用事业	888,492.83	1.95
房地产	4,897,581.57	10.77
合计	42,492,633.78	93.43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4.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Ltd.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1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2,000	1,985,609.15	4.37
2	GCL-Poly	保利	3800	香	中国	1,060,000	1,746,369.50	3.84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HK	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3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中软国际有限公司	354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17,466	1,384,014.11	3.04
4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龙化成	375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400	1,102,339.58	2.42
5	Ganfeng Lithium Co., Ltd.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177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400	1,003,821.31	2.21
6	Hangzhou Tigermed Consulting Co Ltd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4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900	893,487.50	1.96
7	Venus Medtech (Hangzhou) Inc.	杭州启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50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500	835,096.29	1.84
8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中国中煤能源	1898 HK	香港证	中国香港	195,000	751,243.43	1.65

	Limited	股份有限公司		券交易所				
9	Xte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特步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3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250	733,944.48	1.61
10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60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88,000	724,275.72	1.59

注：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88,350.81
3	应收股利	391,368.81
4	应收利息	108.20
5	应收申购款	317,108.4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96,936.27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800 HK	GCL-Poly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1,746,369.50	3.84	重大事项停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A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QDII-LOF）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8,352,564.43	9,033,795.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986,031.56	3,022,214.7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408,424.52	5,244,813.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930,171.47	6,811,196.7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文件；

2.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3.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